

# 电气工程学院文件

电行政〔2019〕14号

## 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实施办法

为了进一步推进全日制普通本科“大类招生，专业培养”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落实大类招生专业分流的具体实施工作，根据《广西大学大类招生专业分流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西大教〔2019〕9号）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的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副书记、主管本科教学副院长、各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等相关工作人员，负责学院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具体实施、管理和协调工作。

第二条 本办法分流针对的对象是招生的电气类普通班学生，分流按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和自动化两个专业进行。其他办学方式或培养模式的学生不包括在内，如创培班、新工科班等，这些学生的管理办法按相关学校和学院相应的管理文件执行。

第三条 分流人数计划。原则上按学生意愿进行分流，各专业接收人数不设上限，但专业分流志愿人数少于25人的专业当年停开、第二年停招。各专业应在日常教学中广泛宣传本专业教学资源及人才培养情况，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专业思想，为学生选择专业时提供服务。

第四条 按“大类招生、专业培养”精神实施分流，电气类普通班

采用“大类2年+专业2年”模式，学生修读完成规定的通识课、学门、学类课程取得教学计划规定的应修学分80%及以上的，第五学期分流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或自动化专业继续学习，具体要求按《广西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执行。符合《广西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规定的可按程序提出转专业申请，转出我院。

第五条 进入专业课学习阶段(即第五学期)之前，统计分流学生第一到第四学期学业获得学分总数，审核分流学生在基础学习阶段各学期所取得的学分是否达到第四条所给出的分流条件。未达分流条件者，不能进入专业学习，并按有关学籍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第六条 普通班大类招生专业分流的工作程序按“预分流，分流、再调整”的方式开展，由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即：

1、按大类招收的学生入学后，在对学校和专业有初步认识基础上，教学办在第三学期期末组织学生填报预分流志愿，进行预分流摸底，尽早使学生有专业方向感，激发学生内生动力。

2、分流与调整时间在第四学期5月份进行：

(一) 学院教学办对学生个人已获得学分进行统计，并组织学生确认，并由学生本人签字确认。工作小组根据分流条件决定学生是否分流。工作小组统计不能参与分流学生的名单，并通报相关学生并抄送学工组。

(二) 学院教学办组织并指导符合分流条件的学生填报专业分流志愿，填写《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志愿表》。

(三) 工作小组统计分流填报志愿数据，经工作小组讨论同意后，

公布各专业填报志愿人数。

（四）根据公布的数据，学院教学办组织有意向对所填的志愿进行调整的学生再次修填《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志愿表》。

（五）学院教学办进行整理、汇总，形成《广西大学大类分流专业分流名单汇总表》，经工作小组同意后并向学院一并呈报《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计划报批表》。

第七条 学院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工作小组确定《广西大学大类分流专业分流名单汇总表》和《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计划报批表》，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后，在学院范围内按要求公示三天。公示期间学生如有异议由教学办负责受理；若无异议，工作小组向学校上报《广西大学大类分流专业分流名单汇总表》和《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计划报批表》。

第八条 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进行。对采取弄虚作假等手段的学生，工作小组一经查实，根据情况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协同作假者，通报学院，并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第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有的专业分流办法废止。

第十条 凡与上级文件相冲突的地方按上级文件执行，本办法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负责解释。

附件 1：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计划报批表

附件 2：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志愿表

附件 3：广西大学大类分流专业分流名单汇总表

电气工程学院(章)

2019 年 7 月 5 日

附件 1: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计划报批表

## 广西大学级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 计划报批表

学院名称：电气工程学院

大类名称	电气类		年级	20XX 级	
分流专业名称（全称）	专业计划分流人数	专业方向名称 (全称、不分方向的请勿填写)	专业方向计划分流人数	分班数	备注
人数合计					
学院意见 (含调整专业分流指标的理由)	(公章) 分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月日				
学籍科初审意见	经办人签字: _____ 年月日				
教务处审批意见	(公章) 分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月日				
备注					

注：本表一式 2 份（A4 打印），审批后一份学院保存，一份教务处备案。

附件 2: 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志愿表

## 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志愿表

<b>姓名</b>		<b>性别</b>		<b>学院</b>	电气工程学院
<b>学号</b>		<b>大类名称</b>	电气类		
<b>填报 志愿</b>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input type="checkbox"/> 转出学院				
<p>我知晓该专业的培养计划、专业师资、专业实验、实习、实践条件，分流到所填报志愿专业是本人自己的选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生本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p>该生 <input type="checkbox"/>符合分流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不符合分流条件。</p> <p>教学秘书（签章/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按志愿分流</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按志愿分流，原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分管领导（签章/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b>备注</b>					

注：此表由学院保存。

